

评标报告

交易中心编号：JG2020-4135

项目名称：海珠区南洲街后滘片区品质提升及安全隐
患整治项目施工总承包

招 标 人：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政府南洲街道办事处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10 日

评标报告

一、项目简介：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代理机构”）受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政府南洲街道办事处（以下简称“招标人”）的委托，就海珠区南洲街后滘片区品质提升及安全隐患整治项目施工总承包 [招标编号:JG2025-0492]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招标内容如下：

项目概况：项目占地面积约 31.34 万平方米，本次改造范围:东至新光快速，南至南洲路，西至西禄涌，北至海珠湖和创投小镇。项目的建设内容主要是对项目范围内的道路病害、安防、消防和垃圾分类点进行治理，以消除项目范围内安全隐患及改善人居环境。

招标内容：项目占地面积约 31.34 万平方米，本次改造范围:东至新光快速，南至南洲路，西至西禄涌，北至海珠湖和创投小镇。项目的建设内容主要是对项目范围内的道路病害、安防、消防和垃圾分类点进行治理，以消除项目范围内安全隐患及改善人居环境。该项目属于小型道路，具体以招标文件、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及有关资料说明为准。

建设地点：广州市海珠区南洲街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招标控制价：本次招标最高投标限价为人民币 8274404.33 元。

二、接收投标文件、开标情况：

本项目于 2025 年 01 月 28 日开始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网址：<http://www.gzggzy.cn>)、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址：<https://zbtb.gd.gov.cn/>)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www.cebpubservice.com/>）等媒体发布招标公告，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可于 2025 年 01 月 28 日至 2025 年 04 月 10 日 10 时 00 分在登录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网址：<http://www.gzggzy.cn>）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至 2025 年 04 月 10 日 10 时 00 分止，5 家投标人办理投标登记手续并递交了投标文件，上述投标单位的电子投标文件均解密成功。同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 09 开标室（中心本部）（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公开开标。

名单为：广东东粤建设有限公司、广东恒地建设有限公司、广东泽森建设有限公司、君兆建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荣鸿建工集团有限公司；详见《开标汇总表》。

三、评标委员会组成：

1、评标委员会由5人组成，均从广东省综合评审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评标委员会名单

四、评标过程：

1. 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

评标工作于2025年4月10日14时00分起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22评标室(2F)进行，按照招标文件的评审办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评审基本情况如下：

1.1. 评审采用综合评估法

投标人总得分满分为100分，总得分权重分配：

投标人总得分（100分）=技术得分（100分）×技术得分权重（20%）+经济得分（100分）×经济得分权重（80%）。

1.2. 资格审查文件评审（由评标委员会负责）

1.2.1 资格审查文件中全部符合《资格审查表》中情形的，为资格审查合格。否则为资格审查不合格，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后，其资格审查文件将被拒绝。如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应先公开要求投标人进行澄清，并记录及由评标委员会、作出澄清的投标人签字确认，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评标时只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进行下一阶段的评审。经评审，5家投标单位通过资格审查。详见附件一《资格审查汇总表》。

1.2.2 汇总资格审查情况，编写资格审查报告。详见《资格审查报告》。

1.3. 有效性审查

1.3.1 技术标的有效性审查：投标文件中没有任一种列于本办法附表二《技术标有效性审查记录表》中情形的，为有效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被否决的投标人不参与下一阶段评审，不参与评标参考价的计算。如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若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则重新招标。经评审，5家投标单位均通过有效性审查。详见附件《技术标有效性审查记录表》、《技术标有效性审查汇总表》。

1.3.2 经济标的有效性审查：按照投标人总得分排序，依次对投标文件进行经济标有效性审查，投标文件中没有任一种列于本办法附表三《经济标有效性审查记录表》中情形的，

为有效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如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未通过有效性审查的，不得进入下一阶段评审。经评审，5家投标单位均通过有效性审查。详见附件《经济标有效性审查记录表》、《经济标有效性审查汇总表》。

1.4. 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

评标委员会按照附表四《技术标详细评分记录表》的标准，对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技术标进行详细审查，评出技术分，得分四舍五入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详见附件《技术标详细评分记录表》《技术标详细评分汇总表》。

1.5. 投标报价的算术校核

评标委员会对进行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投标报价按照就低不就高的原则进行算术校核，具体标准如下：

(1) 如果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2) 经算术复核的投标人报价与其投标报价不一致时，按就低不就高原则确定其最终报价；

(3) 当单价与数量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时，若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合价不一致时，按就低不就高原则确定修改单价或是合价。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小于合价，以单价为准，修改合价，除非评标委员会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此时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大于合价，以合价为准，修改单价；

(4) 当合价、金额累加错误时，按就低不就高原则，如果累加修正值小于原累加值，则按累加修正值；如果累加修正值大于原累加值，则按原累加值；

(5) 如果投标人的有关规费、暂列金额、暂估价、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等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填写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进行修正；

(6) ①分部分项工程量比招标文件少、单位比招标文件小或错误时，以招标文件的工程量或单位为准，合价不变，修改综合单价。分部分项工程量比招标文件多或单位比招标文件大时，工程量、单位、综合单价及合价均不作修改；②分部分项项目对比招标文件（招标工程量清单）漏项的，则该漏项费用视为已分配在其他项目中，不再修改；③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中的综合单价与综合单价分析表中的综合单价不一致时，以价低者为准；④分部分项工程量计价表中的项目编码或项目名称或计量单位或工程数量缺省或不填时，由评委以招标文件中招标人工程量清单为准进行修正；若同时缺省或不填项目编码和项目名称，则该项按增项处理；⑤分部分项项目增项的，不予修改；⑥其它招标文件规定需要修改的，均以就低不就高原则进行修改；

(7) 按就低不就高原则，当修正后报价小于原报价，总价按修正后报价；当修正后报价大于原报价，总价按原报价，并在签订合同时载明在结算价中扣除修正报价与原报价的差额。

(8)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取消其投标资格，并且其投标保证金也将不予退还。

(9) 评标委员会按只有通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方可进入下一阶段评审的评审原则，根据有效性审查结果，取消被否决投标的投标人的排序，其余通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排序依次上升替补确定，以此类推。直至评审出 3 名投标人通过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结束。详见附件《算术复核表》。

1.6. 投标报价评分

(1) 设立入围合格分数线为 80 分（技术标满分为 100 分），达到或超过及格线的投标人的报价方能参与评标参考价的计算。将达到或超过技术标及格分数线的投标报价由低至高进行排列，按以下公式计算评标参考价，计算公式如下：

$$\text{评标参考价} = (\text{Q 高} - \text{Q 低}) / 100 * X + \text{Q 低}$$

Q 低：为达到或超过技术标及格分数线的投标人最低报价与工程成本警示价两者中的较高值；如投标人均没有达到入围合格分数线的，则 Q 低为工程成本警示价；

Q 高：为最高投标限价

X：为等分点值，在开标前从 [0, 100] 整数中随机抽取。

(2) 当报价等于评标参考价时得 100 分，标价每高于评标参考价 1%，扣 1.5 分，每低于评标参考价 1%，扣 1.0 分，扣至 0 分为止，得出经济分，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详见附件《经济得分记录表》。

1.7. 计算投标人的总得分（满分为 100 分）

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总得分（100 分）=技术得分（100 分）×技术得分权重（20%）+经济得分（100 分）×经济得分权重（80%）”公式，计算各有效投标文件的总得分，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并按照总得分从高到低排列先后次序。总得分相同的投标文件，以技术分高的排前；如仍存在相同情况，则对具有相同情况的投标人，由评标委员会采用投票方式，确定投标人的排序。投票方式确定排序的具体操作步骤为：由评标委员会对出现该情况的投标人进行编号，然后通过投票方式依次确定投标人的排序。

详见附件《推荐中标候选人记录表》。

2. 推荐中标候选人

评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应按排序先后，在招标文件有效的投标人中，向招标人推荐前3名投标人依次为第一中标候选人至第三中标候选人，并编制评审报告。

五、评标结果

经评标委员会评议，广东泽森建设有限公司、君兆建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荣鸿建工集团有限公司的投标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总得分列前三位，推荐为第一、第二、第三中标候选人；

第一中标候选人：广东泽森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曾丽红；

投标报价：8207381.65 元

总得分：98.2 分

第二中标候选人：君兆建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李少欣；

投标报价：8261994.83 元

总得分：92.3 分

第三中标候选人：荣鸿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黎锦霞；

投标报价：8256200.58 元

总得分：88.54 分

附件 1：资格审查汇总表

附件 2：技术标有效性审查记录表；

附件 3：技术标有效性审查汇总表；

附件 4：经济标有效性审查记录表；

附件 5：经济标有效性审查汇总表；

附件 6：技术标详细评分记录表；

附件 7：技术标详细评分汇总表；

附件 8：算术复核表；

附件 9：经济得分记录表；

附件 10：推荐中标候选人记录表；

海珠区南洲街后滘片区品质提升及安全隐患整治项目施工总承包

（招标编号：JG2025-0492）评标委员会

2025 年 4 月 10 日

全体评委签名：